

关于拟表彰钱海燕等三十二位同志 “光荣在岗三十年”荣誉的公示

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南京工业大学“光荣在岗三十年”教职工表彰办法》（南工校人[2024]34号）文件精神，经个人申请、单位推荐、学校荣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审定，钱海燕等三十二同志从事或服务高等教育工作已满三十年，为高等教育事业和南京工业大学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拟授予“光荣在岗三十年”荣誉。

现对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8月28日-9月1日。公示期间，对拟表彰对象如有意见请以书面形式与纪委、人事处联系。

联系电话：58139070、58139691；

邮箱：jiwei@njtech.edu.cn、rsk@njtech.edu.cn。

人事处

2026年8月28日

附：“光荣在岗三十年”拟表彰人员名单（排名不分先后，共 32 人）

序号	所属单位	姓名
1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钱海燕
2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吴红忠
3	化工学院	蔡锐
4	化工学院	陈苏
5	化工学院	郭百涛
6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	景苏
7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	韩国志
8	电气工程与控制科学学院	刘红霞
9	建筑学院	朱隆斌
10	建筑学院	冯阳
11	建筑学院	郭华瑜
12	艺术设计学院	郑曦阳
13	艺术设计学院	尹毅
14	艺术设计学院	陈娟
15	经济与管理学院	吴琨
16	马克思主义学院	潘宏
17	语言文化学院	陈晓峰
18	语言文化学院	吕琛洁
19	体育学院	李海兵
20	土木工程学院	闻莺

21	校领导	荆晖
22	校领导	蒋军成
23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工作处、党委人民武装部	张晓文
24	教务处（教学评估中心）	李铁
25	科学研究院〔科学技术处（前沿技术科研办公室）、产业合作处（大学科技园管理办公室）、交叉创新与平台管理处（协同创新中心）〕	胡盛祥
26	国有资产处 （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叶青松
27	国有资产处 （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蔡蓉蓉
28	团委	喻方
29	信息化建设中心	姚敏
30	学术期刊编辑部	骆小春
31	图书馆	刘芳
32	资产经营公司	潘运军